

重庆市财政局文件

渝财会〔2026〕19号

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转发 《关于进一步压实会计工作责任 加强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贯彻实施的意见》的通知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财政局，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、万盛经开区财政局，市级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压实各方会计工作责任，加强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贯彻实施，财政部印发了《关于进一步压实会计工作责任 加强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贯彻实施的意见》（财会〔2025〕25号），现予转发，请遵照执行，并抓好以下工作。

一是做好宣传解读。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做好宣传解读，加强业务培训，明确会计工作责任要求，增强会计工作责任意识，严格执行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。

二是强化责任担当。各单位要认真梳理会计工作责任落实情况，及时规范工作流程机制，切实履行法定责任。

三是优化服务监管。财政部门要加强对会计人员、会计行业及会计工作的服务和监管，营造良好会计工作环境，切实发挥会计工作在优化资源配置、维护市场秩序、提升国家治理能力中的基础性作用。

附件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压实会计工作责任 加强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贯彻实施的意见（财会〔2025〕25号）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